

关于溧水区 2020 年区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溧水区财政局局长 杨顺保

2021 年 8 月 26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汇报溧水区 2020 年财政决算草案情况，请予审查批准，并请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0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财政部门以科学务实的行动应对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各项方针政策和区第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的决定、决议，严格依法理财，狠抓增收节支，积极落实人代会通过的各项收支预算，有效兜底基本民生等刚性支出，充分保障重点支出需要。2020 年全区财政收支实现平衡并略有结余，较好地完成了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财政工作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9.0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3.8%，同比增收 7.42 亿元，增长 12.1%。其中：区本级（含街道、开发区，下同）完成 71.9 亿元，同比增收 8.14 亿元，增长 12.8%，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3%。

与向区第十六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全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与之一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5.89 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95.86%，增长 8.5%。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9.19 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93.9%，增长 7.7%。

与向区第十六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与之一致。

（三）平衡情况

1. 决算财力情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156.76 亿元（其中：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02 亿元、上年结余结转 8.19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38.81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4.59 亿元，调入稳调基金及其他资金 26.15 亿元）。当年总支出 146.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5.89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16.2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53 亿元，调出 0.5 亿元¹）。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与支出轧差，财政滚存结余结转 10.56 亿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结转 4.94 亿元；区本级专项结转下年使用 0.5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2 亿元。

2. 预备费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2020 年初，区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 7.79 亿元，预备费为 1.3 亿元。经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安排使用，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 5.12 亿元。

（四）转移支付情况

2020 年，省市对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为 38.81 亿元，

¹ 因年末专项债功能科目调整，为确保年度平衡，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出 0.5 亿元至政府性基金。

其中返还性收入 3.97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为 27.19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为 7.65 亿元。

（五）结余结转资金情况

2020 年结转下年使用共 5.44 亿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结转下年使用 4.94 亿元，本级专项结转下年使用 0.5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03.26 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112.3%，同比增收 12.18 亿元，增长 13.4%。其中：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03.26 亿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24.17 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96.5%，同比增支 0.92 亿元，增长 0.7%。其中：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19.75 亿元，完成年度调整预算的 108.1%。

与向区第十六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决算数与之一致。

全区政府性基金财力 158.6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5.88 亿元²、上年结余结转 7.01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31.94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入 0.5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03.27 亿元）；当年总支出 154.15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24.17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8.6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4.5 亿元，调出资金 16.83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财力与支出轧差，结余结转下年使用 4.45 亿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结转 1.95 亿元，本级征收基金结转 2.5 亿元）。

三、社保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² 含抗疫特别国债 3.15 亿元。

随着社会保险基金市级统筹改革推进,各项收支直接反映在市级社保基金中,2020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决算不再由区级列示。

四、“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2020年,全区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以下简称“三公”经费)支出合计2252万元,下降16.9%,其中:出国(境)经费5万元,下降95.9%;全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4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63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863万元),下降10.6%;公务接待费用752万元,下降17.9%。区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2170万元,其中:出国(境)经费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49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63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858万元),公务接待费用675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0年,我区转贷新增债券29.53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1.89亿元,安排新区小学改扩建0.3亿元、省溧附改扩建0.8亿元、溧水区生活垃圾处置配套道路工程0.6亿元、南门河中游河道整治、景观提升工程0.19亿元;新增专项债券27.64亿元,安排溧水区大东门街68号全智能立体停车楼0.3亿元、城区排水管网清淤疏通CCTV检测修复及断头路管网打通工程0.3亿元、洪蓝街道污水处理工程0.3亿元、体育公园体育场改造提升工程0.4亿元、晶桥镇2020年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0.5亿元、柘塘卫生院0.54亿元、区精神病院易地改扩建

0.6 亿元、溧水区无想国际创业小镇建设工程（城隍庙文化街区）1.4 亿元、幸庄科技园第一组团 7 号楼 1.5 亿元、宝塔休闲文化中心街区项目建设 1.5 亿元、南京溧水秦源污水厂四期扩建工程 1.6 亿元、南堡社区中心 1.7 亿元、溧水区新水厂（30 万吨/日水处理及管线工程）1.9 亿元、安排秀园西苑二期棚户区改造项目 4 亿元、秀园西苑三期棚户区改造项目 4.5 亿元、秀园南苑棚户区改造项目 4.6 亿元、金谷佳苑五期棚户区改造项目 2 亿元。

2020 年度偿债资金 8.03 亿元，其中：发行再融资债券筹集资金 7 亿元，区预算财力安排 1.03 亿元。

根据《关于核定 2020 年分地区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宁财债〔2021〕7 号）文件精神，我区 2020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由 165.03 亿元调整为 160 亿元，减少 5.03 亿元。截至 2020 年末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49.55 亿元，控制在核定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内。地方政府债务相关使用和管理情况均已报经区人大常委会审议。

六、落实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20 年，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坚持依法理财，持续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创新，聚力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确保民生建设各项政策落地生效，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全年财政收支预算平稳执行，顺利地完成了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财政任务。

一是依法理财，规范财政收入组织。贯彻落实党中央减税降费政策，依法依规做好财政收入组织工作，进一步提高收入质量，保持收入平稳增长。2020 年全区累计新增减税 6.61 亿元，降费 7.73 亿元³。二是有保有压，聚焦党委政府重点工作，兜底基本民生保障，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水平。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7.27 亿元，全力保障疫情防控需要，推进医疗机构发展，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稳步提高居民医疗保险参保补贴及待遇支付标准；安排教育支出 20.42 亿元，支持教育布局调整，增加学位资源供给，深入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安排科学技术支出 3.11 亿元，重点用于推进创新名城建设，支持“创业南京”英才计划，完善大学生就业创业扶持政策体系；安排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1.72 亿元，支持城乡居民养老、就业产业扶持，城乡最低生活保障，优抚安置等；安排节能环保支出 13.79 亿元，积极推动新能源汽车发展，推进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支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及修复；安排城乡社区支出 26.23 亿元，开展规划项目编研，加大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城乡环境，着力提升城市品质；安排农林水支出 12.98 亿元，重点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落实农业保险补贴、农业支持、地力保护等惠农补贴政策，保障长江禁捕退捕和渔民安置补偿，加大农村公共服务投入，深入实施精准扶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造美丽乡村；安排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85 亿元，推动产业转型，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各项政策。三是全面落

³其中 2020 年新出台政策影响 7.96 亿元，包括税收减免 0.85 亿元，社保降费 6.64 亿元，其他 0.47 亿元；2019 年年中出台政策翘尾影响 6.38 亿元，包括税收减免 5.76 亿元，社保降费 0.2 亿元。以上均为全口径数据。

实绩效管理，提高财政综合服务能力。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和省、市相关工作要求，在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过程中率先探索启动绩效管理结果应用，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完善决策机制，推动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四是加大提升财政公开透明度，主动接受各方监督。按信息公开要求完成政府预决算、区级部门预决算、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公开，接受社会各界审查监督；积极配合区人大开展预算联网监督工作，完成 2021 年预算预先审查。五是强化审计问题整改，提升科学管理水平。高度重视审计意见建议，认证研究落实整改办法。牵头落实同级审两大方面共 21 类问题整改，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加快转移支付资金分配下达，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有效盘活各类存量资金与资源。

今年以来，我区财政收入增长明显，但可动用历年结余结转资金等一次性措施增加的收入大幅减少，实际可用财力增幅有限，同时各领域财政支出增长刚性较强，实施“十四五”规划，构建新发展格局、保障民生等方面资金需求较大，财政收入增速趋缓与支出刚性增长矛盾更加突出。消除政府债务风险、平衡财政承受能力和建设需求、深化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落实绩效管理、完善共同事权支出责任划分等对财政管理也提出更高要求。总体而言，今年我区财政运行紧平衡更加突出，面临挑战可能会更大。下一步，财政部门将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要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切实兜牢民生保障底线，抓实化解地方债

务风险工作；坚持艰苦奋斗、厉行节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着力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为全区经济和社会事业协调发展贡献力量。